

校园信用卡服务合作协议

甲方：中央民族大学 财务处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27号

联系人：仇磊

邮箱：24082666@qq.com

电话：68933536.

乙方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37号

联系人：郭婧彬

邮箱：hdzhzyk@abchina.com

电话：86381756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双方就乙方为甲方提供优质、便捷的校园信用卡金融服务达成以下约定：

一、合作期间：2023年 9 月 1 日至2024年 8 月 31 日

二、合作内容：

合作期内，乙方将为甲方提供校园信用卡金融服务，包括：为甲方的教职工、学生、校友等客户提供配套的信用卡产品以及上门办卡服务等。

三、双方权利义务

1、经甲方同意，乙方可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的前提下，在甲方校园内为甲方教职工、学生、校友等客户提供大学生卡、校友卡、教师卡等信用卡产品办卡服务。

2、乙方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政策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营信用卡业务，依法保护客户合法权益和相关信息安全。

3、开展校园营销时，乙方营销人员应佩戴所属银行的标识，明示所属发卡银行及客户投诉电话，使用统一印制的信用卡产品（服务）宣传材料，对信用卡收费项目、计结息政策和业务风险等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和风险提示。遇到客户对宣传材料的真实性和可靠性有任何疑问时，应当提供相关信息查询渠道。

4、开展校园营销时，乙方营销人员应充分向客户介绍产品信息，揭示业务风险，同时建立健全相应的投诉处理机制，妥善解决客户办卡用卡中出现的疑问和问题。

5、乙方应确保营销宣传材料的真实准确，对于应当由客户承担的费用必须公开透明，相关风险提示应当以明显的、易于理解的文字印制在宣传材料和产品（服务）申请材料中，提示内容的表述应当真实、清晰、充分，示范的案例应当具有代表性。

6、甲方不得以乙方名义从事任何信用卡业务及服务，包括信用卡办理、授信额度、审批进度等内容做出承诺。

7、乙方有权按照自身的管理要求，对于信用卡包括但不限于发卡、授信、风险管理、催收等进行独立的管理。

8、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建立工作联系协调机制，指定联系人负责合作日常联系工作，将联系人名单与联系方式向对方通报，双方信

息交互由约定联系人通过约定联系方式进行。

甲方联系人：仇磊

联系方式：010-68933536

乙方联系人：郭婧彬

联系方式：010-86381756

四、送达条款

甲乙双方同意并确认协议首部披露地址作为本协议项下协议履行、争议解决等相关的法律文书的送达地址。

五、个人信息保护

甲乙双方应根据业务办理、合同履行、风险管理的需要，自本协议签署并生效之日起，依照《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遵循合法、正当、必要原则，收集、保存、查询和使用客户信息，并依法承担客户信息安全保护的法律责任。

甲乙双方仅可存储本协议约定及符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合规需要的最小必要的个人信息，不做篡改或违法使用，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个人信息被滥用、非法使用、泄露或出售，确保个人信息安全。

各方业务关系终止后，甲乙双方将严格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协议约定，保存和处理个人信息，并依法承担违规责任。

甲乙双方恪守对个人信息的保密义务，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及双方约定的范围和用途采集、处理、传递、应用及披露其信息，若发生个人信息泄露事件，甲乙双方将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及时采取有效补救措施，并及时将事件相关情况以电子邮件、信函、电话或推送通知等方式告知个人，难以逐一告知的，甲乙双方将通过公告告知。因甲乙任何一方管理不当致使个人信息泄露或被盗用的，非过错方可立即终止本协议，并要求过错方赔偿由此给非过错方造成的损失，并保留追究其他责任的权利。由此导致的客户损失，由过错方负责处理。业务关系终止后，甲乙双方将严格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与客户的约定，保存和处理个人信息，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不
务
000000

行股份
★
京海旋

六、争议解决

因本协议产生的一切争议和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争议解决期间，不涉及争议的条款，双方均应继续履行。

七、不可抗力

发生不可抗力时，各方应立即协商寻求一个公平的解决办法并应尽一切合理的努力尽量减轻不可抗力带来的后果。由于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部分或全部履行本协议义务，可以部分或全部免除其违约责任。

八、协议生效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协议到期前 30 日，如双方均未发送书面纸质异议至对方在协议首部披露的地址，协议合作期自动延展 1 年，以此类推。本协议有效期内已经发生的业务不因协议到期而终止，协议双方仍应按照本协议约定继续履行。

本协议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每份具有同等效力。

(本页无正文，为《校园信用卡服务合作协议》签署页)

甲方(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
(签字/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日期: 2023 年 9 月 6 日

乙方(盖章):

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日期: 2023 年 9 月 6 日

